

证券代码：300590

证券简称：移为通信

公告编号：2026-076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相关意见。

2、2026 年 3 月 11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6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6、2026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调整情况

1、本次调整基本情况

根据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以总股本462,236,5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6,223,653.8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39%，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10月12日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因派息调整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1。

根据上述调整方法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公司拟将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6.30 元每股调整为 6.20 元每股，即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P=6.30-0.10=6.20$ 元/股。

2、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根据《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6.20 元/股。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